

韶关市 2020 年度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目 录

一、部门整体情况.....	1	-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	2	-
（三）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2	-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4	-
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5	-
（一）预算编制情况.....	5	-
（二）预算执行情况.....	8	-
（三）预算使用效益.....	14	-
三、评价结论.....	21	-
四、主要绩效.....	23	-
（一）加强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23	-
（二）开展文艺惠民活动，广获赞誉.....	24	-
（三）以艺战“疫”，广获好评.....	24	-
五、存在问题.....	25	-
（一）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全面.....	25	-
（二）项目过程监督管理有待加强.....	25	-
（三）部分项目实施效果未达预期.....	26	-
六、相关建议.....	27	-
（一）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提高部门履职效果.....	27	-

（二）加强过程管理，提高项目执行规范性.....	28	-
（三）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提高项目实施绩效.....	28	-
附件 1.....	32	-
附件 2.....	32	-
附件 3.....	33	-
附件 4.....	34	-

摘 要

韶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是市委、市政府领导下文学艺术界专业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文艺界的桥梁和纽带。2020 年度部门收入预算数 284.87 万元，收入决算数 450.41 万元，全年支出金额 450.41 万元，支出率 100%。经审核自评材料和进行现场评价，经综合定量指标的量化考核，评定 2020 年市文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0.5 分，绩效等级为“良”。

部门 2020 年主要绩效有：一是通过加强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确保文艺组织党的建设和党的工作全覆盖，提升文艺组织党建工作整体水平；二是开展多种形式文艺惠民活动，获得群众赞誉和好评；三是组织文艺工作者开展战“疫”文艺创作和宣传，努力构筑起以艺战“疫”的精神防线。

2020 年度市文联部门预算基本完成了产出任务，但也存在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不足、项目效果不够明显、项目过程监管待加强等问题。针对以上问题，第三方提出建议有：一是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理念，设置全面、合理可量化绩效目标与指标；二是加强对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和验收管理，提高项目执行过程规范性；三是注重项目效果数据及佐证材料收集，加强前期调研，提高项目实施效果。

一、部门整体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韶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以下简称“市文联”）成立于 1951 年，是市委、市政府领导下文学艺术界专业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文艺界的桥梁和纽带。其主要职能为负责指导、协调市属各文艺家协会和各县（市）开展活动；组织创作、展览、演出、比赛、评论，开展文艺评奖、表彰、纪念活动。部门职责详见表 1-1。

机构情况：韶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共有独立编制机构数 1 个，独立核算机构数 1 个。

人员情况：韶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财政核定编制在职人员为 7 人，2020 年末实有在职人员为 8 人，离退休人员 10 人。主席负责全面工作，副主席分管财务、人事工作。办公室负责组织开展内部控制的日常工作。

表 1-1 部门主要职责

序号	主要职责内容
1	贯彻落实党的文艺路线、方针、政策，繁荣社会主义文艺事业。
2	指导、协调市属各文艺家协会和各县（市）、厂矿文联开展活动。
3	组织创作、展览、演出、比赛、评论，开展文艺评奖、表彰、纪念活动。
4	加强同全国各地文联、文艺家协会、其他行业文联的业务交流与协作，加强同港澳地区及海外文艺界人士和文艺团体的联系，开展对外文化交流活动，维护宪法和法律赋予文艺家的权益。
5	主管、主办市文联系统的文艺报刊。
6	联络、管理市属各文艺家协会及其办事机构。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

本年度总体工作任务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为文艺活动方向，认真履行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职能，为文艺家协会的建设和发展，为服务我市中心工作和提升城市文化品位，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为满足人民群众的文化艺术需求做出了积极的努力。

根据市文联《2020 年度工作计划》及《部门整体自评报告》，2020 年市文联年度没有市委市政府要求的重点工作任务，部门年度工作任务主要有 4 项，主要内容如表 1-2 所示：

表 1-2 韶关市文联 2020 年重点工作任务一览表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任务 1： 强化理论武装	1. 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 2. 组织协会文艺家开展党日活动。
任务 2：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开展文联工作	开展一系列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 组织红色文艺轻骑兵深入基层开展理论宣讲。
任务 3： 增强工作履职能力	团结引领文艺群体，强化文艺界行业自律和行风建设。 搭建平台，发展网络文艺，加强优秀文艺作品的网上宣传推介。 推进面向社会的文艺采购。
任务 4： 深入开展“深入生活、扎根人民”活动	开展“到人民中去”主题文艺演出。 到基层“结对子种文化”活动。 到基层开展“百姓艺术健康舞”展示展演活动。 “红色文艺轻骑兵”下基层活动。 到基层开展“春联送万家”活动。

（三）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根据市文联 2020 年《韶关市市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本情况表》，2020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主要有 4 个方面，具体为：（1）开展“双周讲坛”，系统深入得)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组织协会文艺家开展主题采风 10 场。（2）组织 20 个文艺轻骑兵宣讲分队，深入基层发挥文艺宣讲优势到基层开展文明实践活动约 20 场。（3）调研走访文艺组织和新文艺群体 8 次，为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打造有生力量；制定《关于对文艺家协会和新文艺组织政治引领的指导意见》；征集主题文艺微作品，发表主题创作 20 期；组织 16 个文艺家协会积极参与文艺采购申报。（4）开展主题文艺演出 5 场，到 5 个县区开展“结对子种文化” 20 次，组织红色文艺轻骑兵下基层 20 次，送春联下基层 1000 副。

根据目标，市文联设置 2 个产出指标、4 个效益指标，具体指标情况详见表 1-3。

表 1-3 2020 年部门整体绩效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或指标计算方法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文艺活动开展数（个）	反映文艺活动开展的数量	13
	文艺活动完成率	（实际开展的展览、演出、讲座等文艺活动数量/计划开展的展览、演出、讲座数量）*100%	100%
效果指标	群众参加率	反映群众积极参与和开展文艺活动的时间情况	群众参与活动 500 人/次
	可持续影响时长	反映文艺活动持续发挥作用的时间	按文艺规律 3 个月
	文艺志愿服务覆盖率	反映文艺志愿者参与文艺志愿者活动的增长情况	文艺工作者参加文艺志愿活动提高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群众对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在当地政府及群众受欢迎程度

(四)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总收入 284.87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0.5 万元，增长 3.77%，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纳入部门预算。预算总支出 284.87 万元，比 2019 年增长 10.5 万元，增加 3.77%，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纳入部门预算。

2020 年本部门收入决算 450.41 万元，财政拨款决算收入 450.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38 万元，增长 4.08 %。支出决算 450.4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450.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38 万元，增长 4.08%。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6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1.1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05 万元。具体部门整体资金支出情况详见表 1-4。

表 1-4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内容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占总支出比例
一、基本支出	2,758,659.92	3,429,065.61	3,429,065.61	43.22%
人员经费	1,876,859.92	2,649,642.28	2,649,642.28	33.40%
公用经费	881,800.00	779,423.33	779,423.33	9.82%
二、项目支出	90,000.00	1,075,000.00	1,075,000.00	13.55%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0.00	0.00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经营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汇总	5,607,319.84	7,933,131.22	7,933,131.22	100.00%
----	--------------	--------------	--------------	---------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本次主要从 33 个四级指标、31 个三级指标（不计加加分项）对部门 2020 年整体支出情况进行评价。从三级指标得分情况来看，19 个指标表现良好，得分率在 80%以上，7 个指标得分情况一般，得分率在[60%,80%)区间，余下 5 个指标得分情况偏低，得分率情况在 5 为 50%或 0%。为使各项指标的得分情况更清晰，以下对本次涉及的三级评价指标逐一进行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算编制情况

该指标主要从部门预算编制、目标设置和保障措施三个二级指标进行评价，考核部门的预算设置水平。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2 分，得分率为 73.33%。

1. 预算编制

该二级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预算编制规划性和预算编制科学性四个方面的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18 分，评价得分 14 分，得分率为 77.77%。

（1）预算编制合理性

该项指标考核部门预算的合理性。指标分值 5 分，得 4 分，得分率为 80%。

总体而言，市文联 2020 年度预算编制、分配符合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且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进行财政资源分配，

大部分项目的预算编制基本合理。但单位预算也存在预算编制不够合理的问题，如预算调整较多，年初预算收入 284.87 万元，决算收入 450.41 万元，调整率 58.11%。

（2）预算编制规范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根据《2020 年韶关市文联部门预算》，部门 2020 年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 2020 年度预算编制原则，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均达到市财政预算编制要求。

（3）预算编制规划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预算的前瞻性和中期规划。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50%。

根据部门提交的《中期财政规划--收入预算表》及《中期财政规划--支出预算表》，部门对 2020-2022 收入及支出情况进行分年度测算，但提交的中期财政规划较为简单，没有对未来三年收支及重大改革和政策事项进行分析。

（4）预算编制科学性

主要考核部门预算年度是否有追加资金的或新增支出需求优先在本部门专项中统筹解决。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75%。

部门预算年度有追加资金及新增支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需要加强。如市级文化建设工作专项资金，年初未编制预算及目标。

2. 目标设置

该指标主要考察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整体的合理性与明确性，以及目标的与职能部分的职责覆盖率。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70%。

（1）绩效目标覆盖率

主要考核部门设置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占部门全部项目的比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单位提交《2020 年市文联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单位年度实施项目 1 个为市级文化建设工作专项资金项目，该项目填报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目标项目占总项目数量 100%。

（2）绩效目标合理性

主要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指标分值 4 分，实际得分 3 分，得分率 75%。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本情况表》，市文联设立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但存在指标设置不够全面的问题，如强化理论武装工作未有指标反映该部分内容。

（3）绩效指标明确性

主要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50%。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本情况表》，单位依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能够反映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职能

的产出及效益指标，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照抄三定方案的部门职责，目标不够清晰和具体，可考核性较差，另外部分指标目标值设置不够明确，如群众对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指标未量化，难以考核。

3. 保障措施

（1）制度措施

主要考核部门是否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财务、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 50%。

根据单位提交材料，市文联在制定《固定资产处置办法》《财务管理规定》《档案管理规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规定》《市文联项目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文件，制度较为健全。但在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部分项目绩效评价质量不高，未能完全按照合同要求约定内容提交相关实施效果。如“我们的节日--2021 年韶关市迎春美术作品展览”。

（二）预算执行情况

该指标主要从部门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制度管理等五个二级指标进行评价，考核部门的预算执行水平。指标分值 40 分，评分 36 分，得分率为 90%。

1. 资金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部门预算支出率、结转结余率、存量资金效应率性、政府采购执行率、财务合规性、资金下达合法性，以及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等七方面，考核部门（单位）的资金管理水平。指标分值 22 分，评分 20 分，得分率为 90.91%。

（1）部门预算支出率

主要反映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市文联 2020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和《2020 年度韶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部门决算分析报告》，2020 年度总收入 450.4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50.4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0.41 万元。2020 年度总支出 450.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6.03 万元，项目支出 107.5 万元，预算支出率 100%。

（2）结转结余率

该项指标反映和考核部门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00%。

根据市文联 2020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和《2020 年度韶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部门决算分析报告》，2020 年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额为 0，全年支出进度为 100%，依据公式：结余结转率=1-全年支出进度，则结转结余率为 0。

（3）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该项指标考核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指标分值 3 分，指标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00%。

根据市文联 2020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和《2020 年度韶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部门决算分析报告》，2020 年度上级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决算金额为 0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资金 0 万元，对照既定评分标准：“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 = (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 ÷ 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 - 1)

× 100%;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上年度为 0 的, 本年度继续为 0 的, 得 3 分”, 该指标得分 3 分。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该项指标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2 分, 得分 0 分。

根据 2020 年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表, 2020 年部门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 181,825 元, 采购计划金额 162,100 元, 采购执行率 112.17%。根据评分规则“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则该指标得 0 分。

(5) 财务合规性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资金支出及会计核算规范性, 分值 4 分, 得 4 分, 得分率 100%。

一是基本能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 二是能制订本单位内部的预算执行办法与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并按相关制度及费用标准支出, 能对部门预算与专项资金设置专帐核算, 资金收支情况体现清晰; 三是重大项目支出经过逐级审批或集体决策。

(6) 资金下达合法性

主要考核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指标分值 3 分, 得分 3 分, 得分率 100%。市文联 2020 年不存在转移支付资金, 该指标得 3 分。

(7) 预决算信息公开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指标分值 4 分, 得分 4 分, 得分率为 100.00%。主要对市文联 2019

年决算和 2020 年度预算公开情况进行评价。

通过审核市文联的预算公开情况，评价小组认为，市文联 2020 年部门预决算公开较为全面，大部分内容上能满足广东省及韶关市预决算公开的有关要求。具体包括：一是能在门户网站韶关文明网进行公开，公开内容较为完整。二是公开内容包括了 8 张报表与情况说明，符合预决算公开有关要求。三是公开内容较完整。市文联 2020 年度预决算公开具体包括了：部门主要职责及部门预决算构成、部门总体收支情况表、收入总体情况表、支出总体情况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预算情况说明、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等，符合相关规定。四是预算公开的内容大部分较为细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公开到项级科目、按经济分类公开到款级科目，“三公”经费支出及“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按规定的细化程度公开，且能说明增减变化原因。五是预决算公开及时。市文联于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和 2020 年 9 月 23 日在部门门户网站上公开 2020 年部门预算和 2019 年部门决算信息，符合《预算法》、财预〔2016〕143 号等文件的有关要求。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不扣分。

2. 项目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管方面考察部门

的项目管理水平。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5.5 分，得分率为 78.57%。

（1）项目实施程序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指标分值 2 分，得 1.5 分，得分率为 75%

一是项目的实施与调整能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审批流程、责任人核查签署完整，能有效降低项目实施风险。二是项目具体实施内容较为细化，项目单位能根据项目实施内容，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并按方案实施，能有效保障项目按既定要求完成，提高项目质量。三是项目流程合规。

但评审小组通过现场评审发现，部门项目验收工作有待加强，验收材料不能反映项目完成效果。如市级文化建设工作专项资金项目各子项目验收只是自评表和项目总结，没有其他能证明项目质量的验收材料。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扣 0.5 分。

（2）项目监管

该指标反映部门对所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指标分值 5 分，得 4 分，得分率为 80%。

市文联建立了财务管理规定、项目绩效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监管，资金结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单位分管领导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全程监督，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固定资产处置办法、采购管理制度，确保资产的购买、日常管理及处置合法合规。但需要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过程监督管理，如市级文化建设工作专项

资金缺少项目活动评估报告，不符合《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规定》第五条内容“项目完结后，准备好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执行情况的书面材料。做到“五有”：合同（附方案、文件依据）、活动过程（附照片）、活动总结、结算书、活动评估报告”要求。

3. 资产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资产管理安全性和固定资产利用率这两方面考察部门的资产管理水平。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

（1）资产管理安全性

该指标反映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通过核实固定资产管理台账，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现场查看固定资产，均粘贴卡片等识别标志。根据财务提供的固定资产处置材料，所有资产的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2）固定资产利用率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通过查阅部门提供相关固定资产自评材料及现场评审，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163,257.66 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163,257.66 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 90%，根据评分规则，得 3 分。

4. 人员管理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该指标反映部门在编人员控制情况。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2020 年市文联部门年度在编人员 8 人，核定编制数 7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14.28%。但考虑超编人员为市编办统筹安排列编，手续合法依规，按不扣分处理。

5. 制度管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单位提交制度文件，单位财务制度较为健全，市文联在制定《固定资产处置办法》《财务管理规定》《档案管理规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规定》《市文联项目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文件等，同时设有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形成完善的内控制度体系。

（三）预算使用效益

该指标主要从部门整体支出预算使用效益的经济性、效率、效果性、公平性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另外还有一个附加的加减分项来整体考察预算使用效益情况。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 23 分，得分率为 76.66%。

1. 经济性

该指标主要从“三公”经费控制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与预算调整率三个方面考察部门对预算、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

际控制程度。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67%。

（1）公用经费控制率

该指标反映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市文联 2020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和《2020 年度韶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部门决算分析报告》，部门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270,010.96 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270,010.96 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根据评分规则，得 2 分。

（2）“三公”经费控制率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市文联 2020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和《2020 年度韶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部门决算分析报告》，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89 万元，人均支出 0.24 万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为 2.2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85.9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77 万元，占 93.65%，比上年减少 6.56%；公务接待费支出 0.12 万元，占 6.35%，比上年增长 11.65%。根据评分规则：“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 2 分。

（3）预算调整率

该指标主要反映部门预算的控制程度。指标分值 2 分，实际得分 0 分，得分率 0%。

根据市文联 2020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和《2020 年度韶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部门决算分析报告》，2020 年初预算数 284.87 万元，预算决算数 450.41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165.54 万元，调整率为 58.11%，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分 0 分。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多 74.36 万元，主要是机关绩效考核奖金未列入年初预算，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多 89.14 万，主要是 2020 年文化建设专项经费是预算调整经费。部门 2020 年预、决算差异情况详见表 2-2。

表 2-3 部门预、决算差异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决算数	差异额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29	115.65	74.36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1.99	281.14	89.14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5	23.05	-6
4	卫生健康支出	9.23	12.52	3.29
5	住房保障支出	13.31	18.04	4.73
6	汇总	284.87	450.4	165.52

2. 效率性

该指标主要从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项目完成及时性等方面，考察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履职工作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指标分值 9 分，评价得 6 分，得分率为 66.67%。

（1）重点工作完成率

该指标反映部门完成市委、市政府、人大重要事项或项目的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3 分，实际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市文联 2020 年无市委、市政府、人大安排重要事项或项目。根据部门提供的《2020 年度工作计划》，市文联共有重点工作任务 4 项分任务 12 项，基本在 2020 年内完成，具体完成情况见附件 1。不扣分。

（2）绩效目标完成率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分值 3 分，得 1 分，得分率为 33.33%

市文联 2020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详见附件 2、3。根据附件 2、3 可以看出，部分绩效目标指标没有完成，存在部分指标值未量化，难以考核，部分指标预期值设置过低，指标设置不全面等问题，导致部门部分指标实现程度难以衡量。且部门整体自评未能对照目标进行总结和梳理，两者之间不匹配，难以佐证指标实际完成情况。

（3）项目完成及时性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指标分值 3 分，得 2 分，得分率为 66.67%。

2020 年度市文联市级文化建设工作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进度较好，项目基本按时完成。但有 7 个别子项目实际开展时间较预期有延迟，占总项目数量的 36.84%，具体情况详见表 2-4。

表 2-4 子项目实际开展时间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金额	预期开展时间	实际开展时间
“画境阅丹”——美术作品展览	韶关市美术家协会	8.00	7月1日-10月30日	12月12日-2021年1月10日
我们的节日——2021年迎春美术作品展	韶关市美术家协会	5.00	2021年1.10-1.28	2021年2月8日-2021年3月28日
韶关市第九届百姓艺术健康舞推广展演及基层舞蹈骨干培训	韶关市舞蹈家协会	10.00	11月29日	9月-12月13日
“到人民中去”韶关市红色文艺轻骑兵走进基层文艺演出活动	韶关市舞蹈家协会	8.00	8月下旬	9月30-12月13日，四场
“到人民中去”送万福进万家大型公益挥春活动	韶关市书法家协会	3.00	1月10日-2月10日	2020年12月至2021年2月
韶关剪纸艺术培训活动	韶关市民间文艺家协会	4.00	7月27-11月30日	7月27日-12月19日
韶关市第四届书法作品临帖大赛	韶关市书法家协会	7.00	11月	2020年12月31

3. 效果性

该指标主要从社会与经济效益角度考察部门单位使用财政资金所取得相关效益，具体从履职效果、社会效果两方面进行考核。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占比率 80%。

（1）履职效果

该指标反映部门履职效果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80%。

一是贯彻新时代党的文化方针路线。根据《韶关市文联 2020 年工作总结》，2020 年市文联在贯彻新时代党的方针路线主要开展的工作有：以“双周讲坛”和“每周一学”为

抓手，加强政治理论学习。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市委十二次全委会会议精神及民法典系列学习。但双周论坛和主题采风工作缺少对应佐证材料，酌情扣1分。

二是强化文联队伍协调管理能力。2020年市文联结合市委巡察整改工作和深化文联改革要求，探索制定了加强对文艺家协会和新文艺组织政治引领机制和联络员制度；完善了包括党风廉政建设、行政管理、文秘管理、财务管理、意识形态管理、协会管理制度共四十余项，引领文艺工作逐渐规范、有序、有为。

（2）社会效果

该指标反映部门资金支出产生的社会效益。指标分值5分，得分4分，得分率80%。

一是推动基层文艺实践。根据部门年度总结、自评报告及相关自评材料，2020年市文联组织20个文艺轻骑兵宣讲分队，深入基层发挥文艺宣讲优势到基层开展文明实践活动约20场。

二是搭建文艺平台。根据部门年度总结、自评报告及相关自评材料，2020年市级文化建设专项工作基本完成，但存在项目完成效果有待提高。一是项目验收较为简单，只有一个工作总结和自评表，缺少项目验收资料。二是部分项目自评中只汇报了项目展演场次，对于观众人数、效果等方面未

能按合同要求提交，如“到人民中去”韶关市红色文艺轻骑兵走进基层文艺演出项目、“红色粤北绿色发展”散文诗竞赛活动。个别文艺表演项目由于场地、时间等安排不够合理，导致观众较少，影响和效果有限，如红色文艺轻骑兵活动等。

4. 公平性

该指标主要从社会公众的满意程度方面考察部门单位履职情况，具体细化为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服务对象满意程度两个指标去考核。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占比率 80%。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00%。

根据现场审核情况，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文联无信访及投诉事项。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该项指标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指标分值 2 分，得 1 分，得分率为 50%。

2020 年市文联广泛开展主题实践和丰富多彩的文艺志愿服务、文艺惠民活动。一是组建市文艺志愿服务大队和新时代文明实践宣讲大队，形成了全市一盘棋的文艺志愿服务新格局。开展“双周讲坛”，系统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二是组织协会文艺家开展主题采风 10 场；三是调研走访文艺组织和新文艺群体 8 次，为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打造有生力量；四是征集

主题文艺微作品，发表主题创作 20 期；五是开展主题文艺演出 5 场，到 5 个县区开展“结对子种文化” 20 次，组织红色文艺轻骑兵下基层 20 次，送春联下基层 1000 副。相关活动深受基层群众欢迎，当地宣传文化单位对活动效果评价较高。但部门没有对每个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统计分析，没有根据满意度结果采取相关整改措施，酌情扣 1 分。

5. 加减分项

（1）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2020 年部门无相关加分项及减分事项。

三、评价结论

经审核自评材料和进行现场评价，2020 年度市文联部门预算基本完成了产出任务（详见附件 3），但也存在投入不够科学、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不足、效果不够明显、管理待加强等问题，经综合定量指标的量化考核，评定 2020 年市文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0.5 分，绩效等级为“良”。其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3-1，二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图 3-1。

表 3-1 评价情况总表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评价总得分	100.00	78.5	78.5%
一、预算编制情况	30	22	73.33%
二、预算执行情况	40	36.5	91.25%
三、预算使用效益	30	22	73.33%

表 3-2 二级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指标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率
预算编制	18	14	77.77%
目标设置	10	7	70%
保障措施	2	1	50%
资金管理	22	20	90.91%
项目管理	7	5.5	78.57%
资产管理	5	5	100%
人员管理	2	2	100%
制度管理	4	4	100%
经济性	6	4	67%
效率性	9	6	66.67%
效果性	10	8	80%
公平性	5	4	80%

预算编制情况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22 分，得分率 73.33%。部门在 2020 年度预算编制工作中，预算编制、分配符合部门职责，与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基本一致，且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任务、不同用途之间进行财政资源分配，项目的预算编制基本合理。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一是预算编制不够合理，预算调整率较高；二是部门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规范，且部分绩效指标值设置偏低；三是项目制度措施还有待加强。

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40 分，得分 36.5 分，得分率 91.25%。部门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中，资金、资产、人员及制度管理方面执行情况良好，得分率在 85%以上，基本能够按照相关制度标准执行。项目管理执行情况较差，得分率较低。存在主要问题有：一是由于年中临时新增采购需求，

导致政府采购执行率超过 100%；二是部门对项目的监督管理有待加强。

效益方面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22 分，得分率 73.33%。市文联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控制优秀，重点工作完成率、项目效果完成率较高，基本实现预期社会效益。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指标难以考核，导致完成度难以衡量；二是部分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较预期有延时；三是部分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佐证材料不够充分，不能充分证明部门履职社会效益。

四、主要绩效

（一）加强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2020 年市文联以党建带群建、带业务、带队伍，在文艺家协会建立 11 个临时党支部和选派 5 名党建指导员，确保文艺组织党的建设和党的工作全覆盖，提升文艺组织党建工作整体水平。加强对意识工作的组织领导，把意识工作列入文联工作要点、党建责任清单，领导干部述职述廉报告和政治理论学习计划，全年召开意识工作研究部署和分析研判专题会议 8 次。加强文艺阵地建设与管理,与各协会负责人签订意识工作责任书，压实责任，建管并重。加强文艺阵地专项整治和风险防控，按照巡察整改要求，制定《意识形态工作整改方案》，组织作协等协会班子成员学习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核心要义，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写入协会章程，加强对“文艺两新”组织的摸排了解，并逐步建立台帐。

（二）开展文艺惠民活动，广获赞誉

市文联及其下属 16 个文艺团体，将文艺帮扶文艺惠民工作融入到社区、街道、村镇、特色文艺示范基地、专业文艺组织、中小学校等，将文艺的理念、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知识和对美的感悟传播给更多的人群，把文艺的种子种到大众心里，深受基层群众欢迎。全年开展文艺惠民活动 40 余场，惠及群众 50490 人次。在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七夕、中秋、重阳等中国民间传统节日期间，举办系列节庆文化艺术活动，如书法、美术、摄影、奇石作品展，丰富群众节日文化生活，传承传统优秀文化，强化广大群众对传统节日文化的认同感，引领广大市民过好“我们的节日”。

（三）以艺战“疫”，广获好评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市文联迅速组织发动广大文艺工作者开展战“疫”文艺创作和宣传，以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担当主动作为、践行责任，努力构筑起以艺战“疫”的精神防线。截至 7 月，市文联共收到以疫情防控为题材的各类文艺作品 1670 篇（件），择优在各类媒体推出 579 篇（件），77 幅作品被市博物馆收藏，极大地鼓舞和激励了社会各界抗击疫情的信心和决心。共推出《众志成城·同心战“疫”——“韶关文艺界在行动”》文艺作品 17 期，在“南方+”、广东文艺网、韶关发布、韶关日报、韶关文艺、文化韶关等媒体刊播，在《南叶》杂志出版抗疫文艺作品专刊。

五、存在问题

（一）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全面

一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不够全面。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未设置中长期绩效目标，且年度绩效目标未根据年度工作计划设置对应工作计划和目标，如《市文联 2020 年度工作》关于“要加强文艺人才队伍培训”等内容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指标中未体现。

二是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如市级文化建设专项工作专项资金项目年初绩效目标申报只设置 3 个指标，2 个产出质量指标和 1 个可持续影响指标，没有涵盖 19 个支出方向的产出和效益指标。

三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没有量化，难以考核且部分指标设置重复，如“文艺活动开展数（个）”和“文艺活动完成率”指标内容重复。又如“群众对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指标目标值为“在当地政府及群众受欢迎程度”，目标值未量化，未给出考核标准，难以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指标完成度。

四是年中增加项目和取消项目后，未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进行调整，如年初申报项目客家联谊会经费项目经费全额压减，增加市级文化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后部门整体绩效未根据项目调整情况进行修改完善。

（二）项目过程监督管理有待加强

根据提交的项目自评佐证材料，部门对项目过程实施监

督管理有待加强。一是项目验收材料不够充分，项目验收材料只有项目总结、基础信息表及基本情况统计表，部分子项目只有项目总结，这些文件不能完全证明项目质量，不能完全佐证项目实施了验收，且缺少活动评估报告，不符合《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规定》“五有”要求；二是项目实施方案不够细致。虽然各子项目均制定工作方案，但对于整个项目开展实施的具体方案以及部分子项的具体实施方案还不够具体，有关项目实施计划、时间节点、阶段性绩效目标及资金使用计划安排等内容还不够明确，一定程度上不利于项目按计划推进，导致部分子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出现进度滞后的情况。

（三）部分项目实施效果未达预期

根据单位自评及现场核查，部分项目效益完成情况还有待加强。一是部分项目只关注项目实施内容，缺少对项目实施效果相关数据及佐证材料的收集。如“到人民中去”韶关市红色文艺轻骑兵走进基层文艺演出项目总结只对项目开展时间、地点、展演场次进行描述，对于项目实施效果只是定性表述，没有对项目实施效益关键性指标，如观众人数、观众满意度等情况进行阐述；又如“红色粤北绿色发展”散文诗竞赛活动总结没有对竞赛参加人数、获奖人数、媒体宣传情况、活动满意度等情况进行描述。二是个别文艺表演项目由于场地、时间等安排不够合理，导致观众较少，项目影响和效果有限，如红色文艺轻骑兵走基层文艺巡回演出活动等。

六、相关建议

（一）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提高部门履职效果

一是部门绩效目标的设定要与部门三定方案中的职能、国家政策、行业发展规划相符，要能充分体现年度目标与长远目标的关联性。例如：首先可以结合《市文联中期发展规划》提出的总目标，围绕规划提出的六个方面任务设定绩效目标；其次应结合《市文联 2020 年度工作》，建议部门优先考虑上述文件中工作要求，根据对应工作任务设置部门中长期绩效目标指标和年度工作绩效目标及指标。

二是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与指标。部门应整理项目资金支出明细，对各子项目工作进行归类，分类设置项目产出及效益指标。如可设置产出指标“展览次数”“演出活动场次”“扶持书籍数量”“印刷书籍数量”“项目验收合格率”“项目按时完成率”等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可设置“展览参观人次”“活动观看人数”“群众满意度”“活动覆盖率”等指标。

三是提高绩效意识，合理设置部门履职绩效指标。部门应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及年度工作任务内容合理设置产出及效益指标，指标设置应全面、可量化。结合部门情况，建议产出指标增设“开展党日活动次数”、“文艺活动次数”、“文艺采购完成率”、“项目按时完成率”等；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目标值设为 90%，增设“文艺活动宣传报道篇数”“文艺作品获奖数量”等指标作为年度绩效指标。

四是绩效目标值设定应与资金相匹配。部门设置指标目

标值时应考虑在确定的资金规模下，绩效目标是否过高或过低。部门应对与部门职能相关的指标目标值年度完成情况进行搜集整理，便于下年度绩效目标申报时做参考。

五是建议部门在年中绩效监控之后，应对绩效指标进行调整。根据年中预算调整情况及项目调整情况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进行调整，主要包括新增绩效指标或调增绩效指标值。

（二）加强过程管理，提高项目执行规范性

一是部门应根据《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规定》对项目做好档案管理工作，各子项目完结后，应准备好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and 项目执行情况的书面材料，做到“五有”：合同（附方案、文件依据）、活动过程（附照片）、活动总结、结算书、活动评估报告。部门应组织人员（3人以上）对整个专项资金实施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二是建议部门应从全局出发，制定整个项目开展实施的详细方案以及部分子项的具体实施方案。方案中应明确项目实施年度计划、各阶段时间节点及对应阶段性绩效目标及资金使用计划安排等内容，为项目实施提供方案保障。且应根据年中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制定相关整改方案及措施，保障项目实施进度。

（三）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提高项目实施绩效

一是部门应明确项目实施目的、效果，并设置相关能体现项目效益的指标，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关注这些指标数据

来源，收集相关佐证材料及数据。部门在项目完结时，除了关注项目实施后的产出指标的达成情况，还应关注政策和项目实施后带来的效益情况。在项目绩效自评时，将达成结果与初期策划的目标做碰对，反思项目初期策划的优势与不足，为下一个周期的工作提供持续提升的参考数据。

二是加强项目前期调研工作。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前，应对项目选点、时间安排及当地群众基础等情况进行调研，形成调研报告或总结，根据调研总结选择合适时间、地点开展活动，确保项目实施效益。且应在前期调研时了解群众对活动内容、形式的期许，根据群众反馈及时调整活动实施方案。并做好相关活动宣传，提高活动群众知晓率，提高活动影响力。

附件 1：韶关市文学艺术联合会 202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表

序号	任务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1	强化理论武装	基本完成。 2020 年，市文联以“双周讲坛”和“每周一学”为抓手，加强文艺家协会政治理论学习，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市委十二次全委会会议精神及民法典系列学习。组织开展 2 次文艺家协会党建工作会议，在文艺家协会建立 11 个临时党支部和选派 5 名党建指导员，确保文艺组织党的建设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并在组织协会文艺家到南雄油山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提升文艺组织党建工作整体水平。全年共组织开展主题文艺采风 11 次，服务指导各文艺家协会深入生活，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2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开展文联工作	基本完成。 市文联及其下属 16 个文艺团体，按照市委指示和市委宣传部的具体要求，发挥自身优势，组织 20 个文艺轻骑兵宣讲分队，深入基层发挥文艺宣讲优势，广泛开展宣讲活动。将文艺帮扶文艺惠民工作融入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将文艺的理念、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知识和对美的感悟传播给更多的人群，把文艺的种子种到大众心里，深受基层群众欢迎。全年开展文艺惠民活动 40 余场，惠及群众 50490 人次。在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七夕、中秋、重阳等中国民间传统节日期间，举办系列节庆文化艺术活动，如书法、美术、摄影、奇石作品展，丰富群众节日文化生活，传承优秀传统文化。
3	增强工作履职能力	基本完成。 （1）团结引领文艺群体，强化文艺界行业自律和行风建设。2020 年，市文联为更好地团结凝聚新文艺组织和新文艺群体，拓展文联工作空间，为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打造有生力量，制定《关于文艺家协会和新文艺组织政治引领的指导意见》，组织 16 个文艺协会修改章程，加强对会员的政治思想引领。制定《韶关市文艺作品质量综合评价标准》，作为全市各文艺团体和个人文艺创作的指南，全市各类发表平台（包括网络平台）选择刊用作品的标尺和文艺作品评优的指导性文件，为更好地履行新时期文联职能打下良好基础。 （2）搭建平台，大力发展网络文艺，充分发挥主流媒体的作用，加强优秀文艺作品网上宣传推荐。组织创作 1670 篇（件）疫情防控文艺作品，择优推出 579 篇（件），发

		表“众志成城·同心战疫”“韶关文艺界在行动”文艺作品展示 18 期，鼓舞抗“疫”斗志，坚定抗“疫”信心。征集“情韵小康路”主题文艺微作品，发表“情韵小康路之走向我们的小康生活”主题创作 12 期，引导健康向上的网上文艺。 （3）推进面向社会的文艺采购。2020 年，市文联组织 16 个文艺家协会积极参与文艺采购申报，经市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购买评审小组按程序组织遴选，共有 7 个协会 12 个项目入选韶关市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项目，促进了优秀公共文化产品的供给和传播，推动了文艺精品的创作与发展，进一步丰富市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4	开展“深入生活、扎根人民”活动	基本完成。（1）开展“到人民中去”主题文艺演出。2020 年，市文联以建设富裕文明和谐新农村为主题，展示社会科学发展成就，以彰显韶关本地文化特色为主线，组织了 8 场内容精美、形式多样的文艺演出活动服务基层百姓，切实把服务民生、文化惠民政策落到实处。 （2）到基层“结对子种文化”活动。2020 年，市文联广泛深入开展以“结对子·种文化”为主题的结对帮扶活动，共组织开展“结对子，种文化”活动 20 场，把送文化与种文化有机结合，满足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激发群众投身文明建设的积极性，培养了一批热心公益的乡村文化带头人，建设了一批扎根基层、活跃群众文化生活的文化队伍，切实提高基层开展文化活动的能力和水平。 （3）到基层开展“百姓艺术健康舞”展示展演活动。随着经济的富裕，物质生活的提高，人民群众对既能锻炼身体又能提高自身气质的群众性艺术舞蹈的需求更为强烈。2020 年，市文联精心部署，组织优秀的健康舞教师于 9—12 月在韶关三区健身舞队进行四个月的免费教学辅导，辅导韶关市舞蹈家协会创作的韶关本地的艺术健康舞作品以及优秀的岭南艺术健康舞作品，大大的丰富了百姓们的业务文化生活。因新冠疫情影响，采取了线上线下同时展演的形式，线上线下同时展演人数超过 1000 人次，展现了新时代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新风貌。 （4）“红色文艺轻骑兵”下基层活动。同任务 2 类似。 （5）到基层开展“春联送万家”活动。2020 年春节期间，市文联到韶关市各县市区及社区、农村、军营、企业等地开展“春联进万家”活动。因受疫情防控的影响，活动以现场挥毫和事先备好春联送下乡相结合的方式，向市民群众致以节日问候。活动组织书法家、书法爱好者 120 人次参与，写了 3510 幅春联，2320 个福字，惠及 9000 多民众，辐射人群约 2 万。

附件 2：韶关市文学艺术联合会 2020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序号	绩效目标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1	开展“双周讲坛”，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组织协会文艺家开展主题采风 10 场。	已完成。 2020 年，市文联发挥团结引领作用，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武装广大文艺工作者头脑，组织文艺协会修改章程，加强对会员的政治思想引领。全年共组织开展主题文艺采风 11 次，服务指导各文艺家协会深入生活，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2	组织 20 个文艺轻骑兵宣讲分队，深入基层发挥文艺宣讲优势到基层开展文明实践活动约 20 场。	已完成。 2020 年，市文联按照市委指示和市委宣传部的具体要求，发挥自身优势，组织 20 个文艺轻骑兵宣讲分队，深入基层发挥文艺宣讲优势，广泛开展宣讲活动。韶关市红色文艺轻骑兵分队开展“同心同书一祖国新春好”走基层送万福进万家志愿服务活动 8 场次，开展“结对子，种文化”活动 20 次，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宣讲活动”“到人民中去”文艺演出活动 13 场次。
3	调研走访文艺组织和新文艺群体 8 次，为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打造有生力量；制定《关于对文艺家协会和新文艺组织政治引领的指导意见》；征集主题文艺微作品，发表主题创作 20 期；组织 16 个文艺家协会积极参与文艺采购申报。	基本完成。 2020 年，市文联为更好地团结凝聚新文艺组织和新文艺群体，拓展文联工作空间，为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打造有生力量，多次到烟雨轩工作室、德木轩工作室等地进行调研。不断跟踪了解与韶关学院合作开设的“文联班”、三年的“青美班”等文艺团体的发展情况，全年调研走访文艺组织和新文艺群体 9 次，推荐宣传文化名家 6 人，并制定《关于文艺家协会和新文艺组织政治引领的指导意见》，为更好地履行新时期文联职能打下良好基础。充分发挥主流媒体的作用，加强优秀文艺作品网上宣传推荐。组织创作 1670 篇（件）疫情防控文艺作品，择优推出 579 篇（件），发表“众志成城·同心战疫”“韶关文艺界在行动”文艺作品展示 18 期，鼓舞抗“疫”斗志，坚定抗“疫”信心。征集“情韵小康路”主题文艺微作品，发表“情韵小康路之走向我们的小康生活”主题创作 12 期，引导健康向上的网上文艺。组织 16 个文艺家协会积极参与文艺采购申报，经市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购买评审小组按程序组织遴选，共有 7 个协会 12 个项目入选韶关市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项目。
4	开展主题文艺演出 5 场，到 5 个县区开展“结对子种文化”20 次，组织红色文艺轻骑兵下基层 20 次，送春联下基层 1000 副。	已完成。 2020 年市文联联络协调，服务指导各文艺家协会深入生活，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全年共组织红色文艺轻骑兵展览演出 29 场。充分发挥艺术家协会的特长和才干，组织文艺扶贫、文艺下乡和文艺惠民活动。组织开展“同心同德——祖国新春好”送万福进万家活动 7 场，共 1500 多幅春联和福字，分别送进乐昌、曲江、乳源、南雄、仁化、始兴，把党和政府的温暖与关怀送到千家万户，营造健康向上的节日文化气氛。组织开展“结对子，种文化”活动 20 场，把送文化与种文化有机结合，满足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激发群众投身文明建设的积极性。

附件 3：韶关市文学艺术联合会 2020 年度年初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预期值	完成情况	评价判定
产出指标	文艺活动开展数（个）	13	13	完成
	文艺活动完成率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群众参加率	群众参与活动 500 人/次	800 人次	完成
	可持续影响时长	按文艺规律 3 个月	未提供佐证材料	未完成
	文艺志愿服务覆盖率	文艺工作者参加文艺志愿活动提高 10%	未提供佐证材料	未完成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在当地政府及群众受欢迎程度	缺少满意度问卷	未完成

附件 4：韶关市文学艺术联合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理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情况	30	预算编制	18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 1 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 1 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得 1 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得 1 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 1 分。	4	预决算偏离过大，预算 284.87 万元，决算收入 450.41 万元。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例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得 5 分；发现一项没有满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本指标由评价组对照相应年度的市级预算编制文件和部门（单位）的部门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评定。市级部门预算编制文件是指由市财政局印发的市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以及其他与部门预算编制相关的文件和制度。	5	部门 2020 年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 2020 年度预算编制原则，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均达到市财政预算编制要求。
				预算编制规划性	4	预算编制规划性	4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前瞻性和中期规划，即是否组织和汇总编制本部门管理领域的中期财政规划，研究提出未来三年涉及财政收支的重大改革和政策事项，并测算分年度收支数额。	本部门（单位）在预算编制时、按要求编制中期财政规划、政策依据充分的，得 4 分。	2	根据部门提交的《中期财政规划--收入预算表》及《中期财政规划--支出预算表》，部门对 2020-2022 收入及支出情况进行分年度测算，但提交的中期财政规划较为简单，没有对未来三年收支及重大改革和政策事项进行分析。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切实保障中央和省、市部署的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资金需求，不留“硬缺口”，优先在本部门预算跨部门相关资金中统筹解决当年新增专项支出需求。	本部门（单位）的预算年度未有追加资金的或新增支出需求优先在本部门专项中统筹解决的，得 4 分。	3	预算年度有追加资金及新增支出，如市级文化建设工作专项资金。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部门（单位）设置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占部门（单位）全部项目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目标设置的占比情况。	1. 比率=100%的，得 2 分； 2. 100%>比率≥80%的，得 1.5 分； 3. 80%>比率≥60%的，得 1 分； 4. 比率<60%的，得 0 分。	2	部门年度专项资金项目 1 个，提交年初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覆盖率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 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和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 1 分； 2. 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 1 分； 3. 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 1 分； 4. 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的，得 1 分； 对上述 4 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3	缺少实施项目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置未覆盖强化理论武装工作。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 2 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 1 分； 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 1 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 1 分； 对上述 4 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2	整体绩效目标照抄三定方案的部门职责，目标不够清晰和具体，质量不高，可考性差。

		保障措施	2	制度措施	2	制度措施	2	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财务、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1. 管理办法或实施方案（计划）等制度健全、规范的，得 1 分； 2. 所制定的制度或方案得到切实执行的（需有相应佐证材料，如日常检查、稽核的底稿等），得 1 分； 3.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1	项目支出方面，均与服务方所签合同约定先由乙方对承接项目的工作绩效、服务对象受益情况、公众满意度等进行自我评价，并连同资金使用情况报甲方。在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部分项目绩效评价质量不高，未能完全按照合同要求约定内容提交相关实施效果。如““我们的节日”——2021 年韶关市迎春美术作品展览”。
预算执行情况	40	资金管理	22	部门预算支出率	3	部门预算支出率	3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支出进度。	3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总收入 450.41 万元，预算执行总支出 450.41 万元，预算支出率 100%。
				结转结余率	3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与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1-全年支出进度。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 3 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 2 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 1 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 0 分。	3	无结余资金。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	3	年末无存量资金。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0	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 181825 元，采购计划金额：162100 元，采购执行率 112.17%

				财务 合规性	4	财务 合规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预算执行规范性 1 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 1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 0 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 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4	一是基本能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二是能制订本单位内部的预算执行办法与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按相关制度及费用标准支出，能对部门预算与专项资金设置专帐核算，资金收支情况体现清晰；三是重大项目支出经过逐级审批或集体决策。
				资金 下达合法性	3	资金 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无转移支付的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 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	1. 由部门统筹的专项资金（需要二次分配）：在规定要求时限内正式下达。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资金÷由部门统筹的专项资金总额*1.5 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 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 1.5 分；每超过一天扣 0.5 分，扣完 1.5 分为止；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则转移支付部分分值计入部门预算部分，每超过一天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无统筹的专项资金的部门，本项指标	3	无转移支付资金。

								不考核, 3 分分值调整至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指标, 即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指标总分为 8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4	预决算信息公开	4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 得 2 分。 (2) 进行了公开, 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 得 1 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 (4) 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 计 2 分。 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 得 2 分。 (2) 进行了公开, 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 得 1 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 (4) 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 计 2 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4	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和 2020 年 9 月 23 日在韶关文明网对 2020 年预算信息 2019 年决算信息进行公开, 公开信息全面, 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项目管理	7	项目实施程序	2	项目实施程序	2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 1. 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 得 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 得 1 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 酌情扣分。	1.5	一是项目的实施与调整能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 审批流程、责任人核查签署完整, 能有效降低项目实施风险。 二是项目具体实施内容较为细化, 项目单位能根据项目实施内容, 编制项目实施方案, 并按方案实施, 能有效

							续等。			保障项目按既定要求完成，提高项目质量。三是项目流程合规。	
				项目 监管	5	项目 监管	5	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市级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的，得 2 分； 2.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 3 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如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省级、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等级有低或差的，本项不得分。评价时发现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4	部门制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规定》，按照管理办法对项目实施监管，但需要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过程监督管理。如市级文化建设专项工作专项资金缺少项目活动评估报告，与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规定不符。
		资产 管理	5	资产 管理 安全 性	2	资产 管理 安全 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的，得 1 分； 2.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 1 分。	2	通过核实固定资产管理台账，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现场查看固定资产，均粘贴卡片等识别标志。根据财务提供的固定资产处置材料，所有资产的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 $\geq 90\%$ 的，得 3 分； 2. $90\% > \text{比率} \geq 75\%$ 的，得 2 分； 3. $75\% > \text{比率} \geq 60\%$ 的，得 1 分； 4. 比率 $< 60\%$ 的，得 0 分。	3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163257.66 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163257.66 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1. 比率 $\leq 100\%$ 的，得 2 分； 2. 比率 $> 100\%$ 的，得 0 分。	2	韶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共有参公事业编制 7 人，实际在编 8 人，但考虑超编人员为市编办统筹安排列编，手续合法依规，按不扣分处理。
		制度管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部门（单位）是否制订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用以反映部门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订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得 1 分； 2. 上述资金、财务和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 1 分； 3. 部门制订了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得 1 分； 4. 部门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 1 分。	4	根据单位提交制度文件，单位财务制度较为健全，市文联在制定《固定资产处置办法》《财务管理规定》《档案管理规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规定》《市文联项目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文件等，同时设有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形成完善的内控制度体系。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leq$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270010.96 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270010.96 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预算使用效益	30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18874 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22000 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85.79%。
				预算调整率	2	预算调整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控制程度。	1. 比率≤3%的，得 2 分； 2. 3%<比率≤10%的，得 1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0	年初预算数 2848659.22 元，预算决算数 4504065.61 元，预算调整数为 1655406.39 元，调整率为 58.11%。
		效率性	9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反映部门（单位）完成市委、市政府、人大重要事项或项目的完成情况。	得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数/重点工作任务数*100%*3 分。	3	部门共有重点工作任务 4 大项 12 小项，于 2020 年内基本完成。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反映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的情况。	绩效目标完成率由专家以及第三方综合评估。 1. 绩效目标的设定有合理依据，得 1 分； 2. 绩效目标指标值的设定符合实际工作要求，得 1 分； 3.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目标值预期要求，得 1 分。	1	部门整体自评未能对照目标进行总结和梳理，两者之间不匹配，自评报告质量较差，难以佐证工作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所有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 3 分；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项得分=按计划时间完成项目数/总项目数×3。	2	部分子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实施方案相比，时间有延迟，如由于出版周期等原因，个别著作类和纪录片项目未能完成出版。

						贯彻新时代党的文化方针路线	3	反映单位对广大文艺工作者的政治引领和思想引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市文联中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进行评分，达到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情况酌情给分。	2	双周论坛和主题采风工作缺少对应佐证材料，酌情扣1分。
		效果性	10	履职效果	5	强化文联队伍协调管理能力	2	反映文联联络协调和服务管理工作职能的落实情况。	根据市文联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及实际情况进行评分，强化文艺界行业自律和行风建设，得1分；推进面向社会的文艺采购，得1分；未达到上述目标按实际情况酌情给分。	2	2020年市文联结合市委巡察整改工作和深化文联改革要求，探索制定了加强对文艺家协会和新文艺组织政治引领机制和联络员制度；完善了包括党风廉政建设、行政管理、文秘管理、财务管理、意识形态管理、协会管理制度共四十余项，引领文艺工作逐渐规范、有序、有为。
				社会效果	5	推动基层文艺实践	3	反映基层文艺志愿服务工作情况。	根据市文联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实际情况进行评分，组织文艺轻骑兵宣讲分队≥20个，得1分，文艺轻骑兵宣讲分队<20个，不得分；按年度工作任务开展系列基层文艺实践，得2分，未达到目标按完成比例计分。	3	组织20个文艺轻骑兵宣讲分队，深入基层发挥文艺宣讲优势到基层开展文明实践活动约20场。

		加 减 分 项		工 作 表 现 加 减 分 指 标		工 作 表 现 加 减 分 指 标	0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或省委省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 1 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 3 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 100 分； 2. 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 2 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 6 分，减分后总分不能低于 0 分。	0	
合 计	100	-	100	-	100	-	100		-	80.5	